

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11 日以邮件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，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 3 人，实际参会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汉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经公司监事会提名，推荐【汪天寿、彭曙露】2 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。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 2021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的职工代表监事—高中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披露的《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16）；本次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对每位候选人进行逐项投票表决。

备查文件：

- 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

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特此公告。

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